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3-077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就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55 号）《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05,810,64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4.4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610,031,685.1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7,793,240.13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667,594.4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82,238,444.9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07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公司的子公司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炼化”）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358,223.84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人民币 166.76 万元后为 358,057.09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

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已全部到达盛虹炼化并入账。

盛虹炼化于 2021 年 6 月将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四个银行账户全部销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累计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 418.33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8,642.1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人民币 166.7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0.00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二）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2 号）同意，公司获准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7,250.00 万元。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建设及偿还银行贷款。发行日当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 497,250.00 万元，当日全部到达并入账，其中 350,000.00 万元用于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资金已于当日划转至盛虹炼化账户。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累计产生利息共计人民币 1,071.72 万元。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8,187.2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5.26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10 万元转入一般户后销户。

（三）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向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79 号）核准，公司向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88,727,300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止，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714,109 股，募集

资金总额人民币 4,088,727,290.9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3,054,556.70 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983,273.4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55,672,734.27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25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22 年 6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负债。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总金额为 405,368.95 万元。立信已就该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256 号《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将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 2 个银行账户全部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设立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盛虹炼化对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盛虹炼化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产业”）、二级子公司盛虹炼化对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分别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石化产业”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盛虹炼化”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其子公司“石化产业”二级子公司“盛虹炼化”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东方投行、中信证券、华泰联合证券于 2022 年 6 月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吴江盛泽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吴江盛泽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江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江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江盛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吴江盛泽东方丝绸市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

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石化产业”二级子公司“盛虹炼化”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如下：

(1) 公司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1102022129001488039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	10545601040035484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513174824463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32250199763800001635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注】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四个银行账号已全部销户。

(2) 公司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32250199763800001849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512902919410405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盛泽支行	30390188000217138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37120180802308022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盛虹石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512909157910102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1102022129001515628	专户	52,584.61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丝绸市场支行	10545601040036995	专户	（已销户）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盛泽支行	492375898982	专户	（已销户）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有限公司	行			
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32050165903600002039	专户	（已销户）
合计				52,584.61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工行盛泽支行其他银行账户均已销户。

(3) 公司 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489777820206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1102022129001557606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300663597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江支行	15946873320029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支行	32250199763800002296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盛泽东方丝绸市场支行	10545601040040088 （已销户）	专户	（已销户）

【注】用于存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六个银行账号已全部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附表 1-2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半年度）》。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附表 1-2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半年度）》；附表 1-3 《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半年度）》。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26 万元，计划将结余资金金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其他发行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1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434,926,886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43,492,688 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批准，公司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瑞士时间）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GDR 证券全称：Jiangsu Eastern Shenghong Co., Ltd.；GDR 上市代码：DFSH。本次发行的 GDR 共计 39,794,000 份，对应的基础证券为 397,940,00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7.18 亿美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发行日当日到账，扣除基础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约为 7.15 亿美元。

根据中文版《招股说明书(草稿)》，GDR 所得款项净额的约 35%将用于扩大新能源新材料的产能或建设新产品产能；所得款项净额的约 25%将用于发展我们的

垂直整合炼化业务能力，包括支持公司从全球市场采购上游原材料；所得款项净额的约 20%将用于寻求潜在投资、并购机会及发展中国大陆以外的管理及营销网络；所得款项净额的约 10%将用于投资公司自身的研究，以提升公司的产品开发技术能力；所得款项净额的约 10%将用作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上述所得款项用途可能会因应我们不断变化的业务需求、监管环境及现行市场状况而作出符合我们的业务战略和适用法律的变动。

（一）GDR 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的股权款为 718,281,700.00 美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剩余资金 715,349,307.32 美元，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黎世支行开立的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缴入日期	金额（美元）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黎世支行	6020000100000016173	2022 年 12 月 28 日	715,349,307.32

（二）GDR 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GDR 所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498,462.55 万元（2022 年 12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 1 美元对应人民币 6.968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5,500.00 万元，占比约 81%。尚未使用的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监管环境及现行市场状况继续用于寻求潜在投资、并购机会及发展中国大陆以外的管理及营销网络。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附表 1-1:

2020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8,223.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642.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	否	358,223.84	358,223.84	0.00	358,642.18	100.12%	2022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58,223.84	358,223.84	0.00	358,642.18	100.12%	2022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否	358,223.84	358,223.84	0.00	358,642.18	100.12%	2022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于 2022 年 5 月顺利投料开车, 2022 年 12 月末全面投产, 打通全流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418.34 万元，系该项目预算与实际支付数的差异，项目实际支付金额超出项目预算金额 418.34 万元，资金来源为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附表 1-2: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7,2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187.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	否	350,000.00	350,000.00	0.00	351,065.19	100.30%	2022年5月	193,041.21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47,250.00	147,250.00	0.00	147,122.08	99.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497,250.00	497,250.00	0.00	498,187.27	100.19%	2022年5月	193,041.21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否	497,250.00	497,250.00	0.00	498,187.27	100.19%	2022年5月	193,041.21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于 2022 年 5 月顺利投料开车, 2022 年 12 月末全面投产, 打通全流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项目 109,077.9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21 年 3 月 26 日，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存 134.45 万元，系募集资金产生利息结余，结余资金金额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于 2022 年 5 月投产，2022 年 12 月全面投产，打通全流程，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和承诺投资总额一致。公司 2021 年 3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26 万元，根据规范运作要求，公司计划将结余资金金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937.27 万元，系该项目预算与实际支付数的差异，项目实际支付金额超出项目预算金额 937.27 万元，资金来源为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余额 5.26 万元（余额相加不等于合计数，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计划将结余资金金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

附表 1-3:

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5,567.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567.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现金对价	否	208,872.73	208,872.72	0.00	208,872.7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或偿还利息负债	否	200,000.00	196,694.55	0.00	196,694.5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408,872.73	405,567.27	0.00	405,567.2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否	408,872.73	405,567.27	405,567.27	405,567.2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现金对价 208,872.72 万元,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或偿还有息负债 196,496.23 万元。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已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支出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 2022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 923.23 万元, 系公司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及募集资金产生利息结余, 结余资金金额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 405,567.27 万元, 系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08,872.73 万元, 扣除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305.46 万元 (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98.33 万元) 的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5,567.27 万元。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